

鸡西市国防动员办公室文件

鸡国动字〔2025〕28号

关于制定《人防工程数字化管理工作制度》 的通知

各科室、事业单位：

为规范人防工程管理，科学、高效地利用和保护人防工程资源，提升人防工程安全管理水平，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鸡西市国动办制定《人防工程数字化管理工作制度》，请各科室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人防工程数字化管理工作制度》

鸡西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5年10月14日

附件:

人防工程数字化管理工作制度

为规范人防工程管理，科学、高效地利用和保护人防工程资源，提升人防工程安全管理水平，根据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结合人防工程特点，通过数字赋能技术和二维码技术的应用，推动人防工程管理的智能化、信息化，制定本制度。

（一）本制度适用于鸡西市本级已通过竣工验收并经人防主管备案的人防工程的数字化处理工作，包括收集、整理、归档、安全保管及二维码生成与应用等环节。

（二）遵循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准确把握人防数字化技术的性质和意义，合理使用技术手段和设备，保障人防信息的公信力和可用性。

（三）进行数字化前，需完成所有相关准备工作，包括整理心、数字化处理、确保数字化设备和设施完好并得到维护，以及确保数字化数据的安全。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密法》的规定，采取有效措施保护人防数字化信息的机密性、完整性、可靠性和可用性，防范涉密信息泄露、损坏和丢失。

（四）人防工程数字化整理应按照人防工程类别分别归类整理。数字化的内容基于纸质资料，不得对原进行增、删

或更改，确保收集的数字化资料来源可靠、真实、权威且完整。

（五）提高处理效率，同时提升全民对人防工程安全管理的参与度。

（六）人防工程数字化整理及人防工程二维码制作管理分别由专人负责。人防工程二维码的制作严格进行涉密甄别，未经审核的信息不得擅自编辑、公布。

（七）制作人防工程二维码标识要确保信息编码的科学性、唯一性与可追溯性。二维码内容应包含工程位置、类型、建设年代、内部照片、监督举报电话等关键信息，有使用主体的人防工程要标明使用单位。同时利用二维码内部功能，逐步扩展人防工程安全与维护知识、人防应急知识等内容，不断增强公众对人防工程的认识和参与度。